

聊城市人民政府文件

聊政发〔2020〕5号

聊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聊城市促进乡村产业振兴十大工程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直属机构:

现将《聊城市促进乡村产业振兴十大工程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遵照执行。

聊城市人民政府

2020年4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聊城市促进乡村产业振兴十大工程 实施方案

为促进聊城市乡村产业振兴,根据《国务院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指导意见》(国发〔2019〕12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促进乡村产业振兴行动计划的通知》(鲁政发〔2020〕1号),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围绕乡村特色产业,立足聊城实际,优化产业布局,推动集群化发展、平台式建设。培育壮大乡村产业新业态,补齐加工短板,打通信息梗阻,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加快构建现代化乡村产业体系。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扩大品牌影响力,推动绿色发展,强化科技支撑,加快构建现代化乡村产业生产体系。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培育引进乡村人才,加快构建现代化乡村产业经营体系。促进乡村产业全面振兴,为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二、目标任务

2020年,形成全市乡村产业振兴总体思路,确定重点工作,启

动实施乡村产业振兴十大工程,完善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保障措施,健全推动乡村产业振兴的体制机制。全市绿色蔬菜播种面积稳定在 315 万亩,省级以上现代农业产业园达到 4 个,省级农业产业强镇达到 6 个,省级乡土产业名品村达到 60 个,规模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 370 家,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达到 150 个。

2022 年,全市乡村产业内涵进一步丰富,乡村产业集群化发展格局初步形成,特色产业优势更加突出,乡村产业发展短板进一步补齐,领军型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实力进一步增强。绿色蔬菜播种面积稳定在 320 万亩,省级以上现代农业产业园达到 5 个,省级农业产业强镇达到 30 个,省级乡土产业名品村达到 300 个,规模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 385 家,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达到 190 个。

2025 年,全市现代化乡村产业体系基本形成,乡村产业发展质量有较大提升,“一县一园、一镇一业、一村一品”乡村产业发展平台基本建成,乡村产业对农村居民收入贡献持续增长,乡村产业振兴的局面初步形成。绿色蔬菜播种面积稳定在 330 万亩,省级以上现代农业产业园达到 6 个,省级农业产业强镇达到 60 个,省级乡土产业名品村达到 630 个,规模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 400 家,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达到 250 个。

三、乡村产业振兴十大工程

(一)现代高效农业产业集群打造工程

大力实施《聊城市现代高效农业产业集群发展规划(2019—2022年)》(聊政字〔2020〕2号),依托粮油、蔬菜、畜禽、水产、林果五大优势特色产业,提高产业空间集聚度,打造精品粮油、绿色蔬菜、健康畜禽、特色水产、生态林果五大产业集群。实施优质粮食工程。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推进粮食绿色高质高效创建,实施好高标准农田建设。突出绿色蔬菜产业优势,加快瓜菜菌等传统优势产业提质升级,引导发展现代设施栽培,扶植发展蔬菜集约化育苗企业,对有自育新品种的大型集约化蔬菜育苗企业进行补贴,改造一批蔬菜集约化育苗中心。大力实施畜牧业“111355”工程,突出发展“两黑一白”特色产业,加快推进生猪产能恢复和行业健康发展。以“三鱼一高”为引领,组织开展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创建,积极推进“一县一品”或“一乡一品”特色渔业发展。加快发展高效经济林,抓好低效果园改造、更新,发展高档种苗花卉和森林休闲等产业,打造一批经济林标准化示范园。到2025年,全市粮食产量稳定在100亿斤以上,绿色蔬菜播种面积稳定在330万亩以上,肉蛋奶产量稳定在250万吨以上,特色水产养殖面积稳定在4.5万亩以上,生态林果种植面积稳定在70万亩以上。(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乡村产业平台构筑工程

按照“一县一园、一镇一业、一村一品”思路,优化乡村产业空间结构,打造县、乡、村三级产业发展平台。落实市级奖补政策,支

支持东阿县尽快认定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支持莘县、阳谷县加快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并积极争创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支持其他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强化县域统筹,补齐产业短板,争创省、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积极引导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依托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申报省级以上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支持产业基础较好的乡镇围绕区域特色种养业、特色加工业、特色文旅业,建设以镇(乡)所在地为中心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开展农业产业强镇创建。支持乡村依托优势特色产业,建设农业标准化生产基地,发展符合环保要求的传统手工业、传统食品业、传统小商品加工业。到2025年,力争创建6个省级以上现代农业产业园,60个左右的省级农业产业强镇,630个左右的省级乡土产业名品村。(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投资促进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行政审批局)

(三)农产品加工流通能力提升工程

统筹推动农产品精深加工与原料基地、初加工协调发展。大力开展面向全国农产品加工100强企业的精准化招商,积极引导农产品精深加工产能向五大高效农业产业集群发展核心区布局。支持龙头企业建设农产品加工技术集成基地和精深加工示范基地。鼓励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在精深加工型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带动下发展农产品初加工。加强农产品物流骨干网络和冷链物流体系建设。继续抓好重点批发市场的建设,推动重点市场继续加快基础设施升级改造。积极争取实施农产品仓储保鲜冷

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项目,推进冷链物流中心建设,引进和培育一批大型冷链物流企业。鼓励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供销合作社、邮政快递企业建设产地分拣包装、冷藏保鲜、仓储运输、初加工等设施,落实好其在农村建设的冷库、恒温库等保鲜仓储设施用电实行农业生产用电价格政策。到2025年,力争每个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建成1个农产品精深加工基地。在产业基础较好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建设一批冷链物流中心,发挥“聊·胜一筹!”集散中心功能。力争打造4个省级农产品加工强县和40家省级农产品加工示范企业,力争培育4家以上省级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投资促进局、国网聊城供电公司)

(四)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工程

推进乡村旅游重点示范项目建设,拉长产业链条,实现从观光型向体验型、度假型转变。因地制宜,培育绿色采摘、特色餐饮、养生度假、休闲健身、夜间娱乐等项目,满足游客多元化需求,提升乡村旅游综合效益。开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创建工作,加快打造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品牌。积极创建国家休闲农业示范县、乡村旅游重点乡镇、休闲农业精品园区和规模适度的田园综合体。丰富乡村旅游文化内涵,推进省级传统村落的建设力度。实施“乡村旅游后备箱”工程,推动“聊·胜一筹!”品牌企业参与休闲旅游农产品开发,打造东昌雕刻葫芦、冠县鸭梨等特色手工艺品和农特

产品品牌。叫响“舌尖上的聊城”美食品牌。到 2025 年，全市乡村旅游消费收入达到 60 亿元。（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卫生健康委）

（五）乡村新型服务业壮大工程

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以及供销、邮政系统和各类专业服务公司，发挥自身优势，开展农机作业及维修、土地托管、信息流通、农资供应、绿色技术、废弃物利用、农产品初加工、农产品营销等各类生产性服务业。推动城镇生活性服务网络向农村延伸。鼓励商贸流通龙头企业积极布局乡镇连锁超市，实现全市所有乡镇全覆盖；改造农村传统小商业、小门店、小集市，引导益农信息社加入，构建差异化、特色化、便利化商贸服务体系。鼓励多种方式建设幸福院、日间照料中心等农村互助养老服务设施。提高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覆盖率，提升乡村幼儿园办园水平。支持发展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清运、乡村厕所管护、生活污水处理等乡村环境卫生服务业，提升废品收购站点环境卫生水平。到 2025 年，全面完成为农服务中心改造提升任务，争创省级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 25 家，全市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3%，力争在全省率先建成“两全两高”农业机械化示范市。（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投资促进局、市供销社、市邮政公司、市民政局、市教育体育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

（六）乡村信息产业策动工程

全面推进信息进村入户。2020年,按照“六有”标准,完成全市益农信息社建设,基本实现行政村全覆盖。创新发展智慧农业。研究制定聊城市智慧农业建设指导意见,整合各类涉农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建设聊城市农业大数据库,试点推广区块链等现代信息技术应用。围绕五大现代高效农业产业集群建设,加大智慧农业技术集成应用,创建一批智慧基地、智慧园区、智慧农场、智慧养殖场。大力发展农村电商。结合聊城产业特色,培育多层次的电商产业园,引进优秀电商企业入驻。加强与京东、阿里等电商平台合作,设立并运营好“聊·胜一筹!”特产馆。发挥益农信息社作用,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利用各类电商平台,开展网上营销,培育一批涉农电商企业、涉农网商、涉农网店。积极推动电商产业集群建设,大力实施电商专业培训,支持邮政快递企业延伸乡村物流服务网络,培育一批淘宝村、淘宝镇。到2025年,农村电商产业规模持续增长,实现农产品年网络零售额100亿元。(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商务投资促进局、市大数据局、市邮政管理局、市农科院)

(七)农产品质量品牌提升工程

大力实施质量兴农工程,进一步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测体系、追溯体系,创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市。重点加强乡镇监管机构标准化建设,加快推进农业首席质量官制度落实;强化县乡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能力建设,落实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全面实施生猪屠宰企业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电子出证制度;

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追溯平台建设,积极推动市级、县级监管追溯平台与省级、国家级平台有效对接。大力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积极创建果菜标准园、畜禽标准化示范场、标准化示范屠宰厂、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深入实施农产品品牌建设工程,继续落实奖补措施,加快“三品一标”认证。以品牌运营中心为抓手,规范“聊·胜一筹!”品牌管理。加大品牌宣传和推介,培育发展单品区域品牌,积极申报省级知名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知名农产品企业产品品牌。深入实施“净菜进京入沪”工程、对接粤港澳大湾区,积极开拓西北、西南市场,提高“聊·胜一筹!”品牌在全国的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到2025年,全市认定“三品一标”1200个以上,建成绿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380万亩以上。(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商务投资促进局、市市场监管局)

(八)乡村产业绿色发展引领工程

推动耕地质量提升。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完成耕地质量等级划分,集中力量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高标准农田。大力实施农田水利工程,推进四大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因地制宜兴建和提升中小型农田水利设施。推广绿色高产高效生产技术,全面应用测土配方施肥、水肥一体化等技术,推广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生态地膜栽培模式及技术。深入推进“基于植物秸秆三素分离产物的新材料关键技术与产业化”项目实施。推广标准地膜、全生物可降解地膜,推动废旧地膜、微灌滴灌材料回收处理。推进莘县、

阳谷县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试点,尽快建立健全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体系。大力发展生态循环农业。实施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积极申报有机肥替代化肥示范县项目。推广厕所粪污好氧发酵等资源化利用技术,提高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水平及还田安全性。建设国家绿色农产品生产基地,争创省级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到2025年,全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保持在0.6363以上,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4%以上,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在90%以上,推广水肥一体化面积53万亩。(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水利局、市科技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

(九)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能力强化工程

提升现代种业。深入实施良种工程,做强一批育繁推一体化现代种业企业,加快建立畜禽原种一级—二级—商品代良种繁育体系,开展皮肉兼用驴新品系的选育和种质推广,巩固提升省级水产良(原)种场,支持市农科院开展食用菌和鲜食玉米种质创新。强化科技创新引领。支持聊城市农科院与聊城大学农学院共建共享科研平台,共同组建创新团队,联合开展科技攻关。积极推动科技特派员“创新创业共同体”建设,鼓励科技人员领办创办乡土产业名品村。强化莘县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各省级农业科技园区,以及东阿省级农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引领作用,深入实施农业科技园区产业提升工程,推动市农科院县级分院建设,统筹农业高校、院所、企业和园区等优势创新资源,开展新技术、新产品、新模

式、新业态等集成创新,加快先进成熟技术成果在园区落地转化,促进园区特色优势产业提质升级。2025年,全市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到99%,畜禽良种覆盖率稳定在98%以上,渔业良种覆盖率达到60%。全市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68%。(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农科院)

(十)乡村产业主体培育工程

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引领作用和农民群众主体作用,推进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壮大提升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启动家庭农场培育计划,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推动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三级联创。开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示范创建,重点支持农产品加工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通过订单农业、入股分红、托管服务等方式,将小农户融入农业产业链,合理分享全产业链增值收益。培养引进乡土人才。制定农民培训标准,规范培训流程,分层分类分模块开展职业经理人、青年农场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培训。实施“归雁工程”,鼓励各类聊城籍人才返乡创新创业。继续开展公费农科生招生工作,严格落实定向就业要求,不断发展壮大全市基层农技推广人才队伍。到2025年,力争创建省级家庭农场示范场75家、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250家。规模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400家,省级农业产业化示范联合体达到60家。全市实用人才总量稳定在20万人。(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市市场监管局、市行政审批

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四、保障措施

(一)加大财政支农力度

建立健全乡村产业振兴财政投入持续增长机制。强化涉农资金整合及使用绩效监管,将各级涉农资金全面归并整合,设立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支持县级政府将涉农资金向现代高效农业产业聚焦,集中力量办大事。严格落实《关于支持发展我市“九大”产业集群财政政策的实施意见》(聊办发〔2019〕3号)关于现代农业产业园的奖补政策。研究制定针对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以及田园综合体、农业产业强镇、乡土产业名品村等乡村产业振兴主体及平台的财政奖补政策。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杠杆作用,通过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政府购买服务、担保贴息、以奖代补、民办公助、风险补偿等措施,引导和撬动更多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投向乡村产业。(牵头单位:市财政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农业农村局)

(二)创新金融税收保险服务

落实“普惠金融重点要放在乡村”的要求。健全完善金融机构金融支农工作机制,大力开展“鲁担惠农贷”业务。积极推广农地抵押贷款,推动农村集体资产股权质押贷款增量扩面。探索开展与农村土地、生产生活要素相关的新型权益类抵质押信贷产品。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组织基地农户统一对接保险、担保、银行

等金融机构,探索“政企农银保担”多位一体的农业产业链融资模式。推动农业保险从保物化成本向保完全成本、保价格、保收入转变,鼓励保险机构开展涉农商业保险,形成“政策性保险引导、商业性保险补充”的农业保险格局。落实农户小额贷款税收优惠政策。符合条件的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可按规定享受现行小微企业相关贷款税收减免政策。深化乡村振兴重大项目库建设,每年遴选一批重大涉农项目入库,积极争取农发行信贷支持。(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地方金融监管局;配合单位:人行聊城市中心支行、市财政局、聊城银保监分局、市税务局、农发行聊城分行)

(三)落实土地保障政策

新编县乡级国土空间规划应预留不少于10%的建设用地指标,重点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用地。在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中预留不超过5%的建设用地机动指标,保障村民居住、农村公共公益设施、零星分散的乡村文旅设施及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等用地需求。落实农业设施用地政策,将农业种植养殖配建的保鲜冷藏、晾晒贮存、农机库房、分拣包装、废弃物处理、管理看护房等辅助设施用地纳入农用地管理,根据生产实际合理确定辅助设施用地规模上限。农业设施用地可以使用耕地。大力推动乡村振兴示范行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优先用于新上鼓励类产业项目。探索推广乡村产业发展“点供”用地模式。允许本地居民利用自有住宅依法从事休闲旅游经营。(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配合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四）强化组织领导和调度督导考核

调整完善乡村产业振兴工作专班，建立市农业农村局牵头抓总，相关部门协调配合的工作推进机制。进一步细化乡村产业振兴各项工作，明确任务分工，制定乡村产业振兴年度工作要点和具体任务目标，落实工作责任，建立定期调度制度，专班办公室做好情况调度汇总，通报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将乡村产业振兴重要指标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制定考核细则，搞好综合考核，确保完成乡村产业振兴各项任务目标。（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委组织部）

附件：1. 聊城市乡村产业振兴工作专班人员名单

2. 聊城市促进乡村产业振兴十大工程重点任务计划表

附件 1

聊城市乡村振兴工作专班人员名单

- 组 长：**任晓旺 副市长
- 副组长：**陈长华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孙玉臣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 成 员：**刘清章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
闫 晗 市委编办副主任
张学振 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袁余成 市科技局副局长
张明国 市民政局副局长
杜新亭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人才交流服务中心主任
郝晓萍 市教育体育局总督学
张景臣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
吴广海 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
孙大兴 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刘 强 市商务投资促进局副局长
程会增 市文化旅游局副局长
张卫东 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
李令武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袁文峰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副局长
魏 丽 市大数据局副局长
张怀海 市税务局副局长
王 璐 市邮政管理局副局长
胡 军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四级调研员
刘东华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四级调研员
杨延华 市行政审批局四级调研员
陈彦芳 聊城银保监分局四级调研员
孟宪奇 市财政局副县级领导干部
孙泽龙 市水利局金彭陶水利管理处主任
王武声 人行聊城市中心支行副行长
郑朝燕 市供销社副主任
王保峰 市农科院执行理事
王永振 市邮政公司副总经理
林 洪 国网聊城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朱德成 农发行聊城分行副行长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农业农村局，孙大兴兼任办公室主任。

附件 2

聊城市促进乡村产业振兴十大工程 重点任务计划表

乡村产业振兴 十大工程	主要指标	任务目标			责任部门
		2020年	2022年	2025年	
现代高效农业产业集群打造工程	绿色蔬菜播种面积(万亩)	315	320	330	市农业农村局
乡村产业平台构筑工程	省级以上现代农业产业园(个)	4	5	6	市农业农村局
	省级农业产业强镇(个)	6	30	60	市农业农村局
	省级乡土产业名品村(个)	60	300	630	市农业农村局
农产品加工流通能力提升工程	省级农产品加工强县(个)	1	3	4	市农业农村局
	省级农产品加工示范企业(个)	8	24	40	市农业农村局
	省级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个)	1	2	4	市发展改革委
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工程	乡村旅游消费收入(亿元)	30	40	60	市文化和旅游局
乡村新型服务业壮大工程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90	91	93	市农业农村局
	省级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个)	20	22	25	市农业农村局

乡村产业振兴 十大工程	主要指标	任务目标			责任部门
		2020年	2022年	2025年	
乡村信息产业策动工程	农产品年网络零售额(亿元)	35	50	100	市商务投资促进局
农产品质量品牌提升工程	绿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万亩)	360	370	380	市农业农村局
乡村产业绿色发展引领工程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保持	0.6363	0.6363	0.6363	市水利局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81	85	90	市农业农村局
	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93	93.5	94	市农业农村局
	推广水肥一体化面积(万亩)	34	41.6	53	市农业农村局
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能力强化工程	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	97	98	99	市农业农村局
	畜禽良种覆盖率(%)	90	95	98	市农业农村局
	渔业良种覆盖率(%)	50	55	60	市农业农村局
乡村产业主体培育工程	省级家庭农场示范场(个)	38	58	75	市农业农村局
	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个)	150	190	250	市农业农村局
	规模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个)	370	385	400	市农业农村局
	省级农业产业化示范联合体(个)	10	30	60	市农业农村局

抄送：市委有关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察委，
市法院，市检察院，聊城军分区。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7日印发
